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1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鱼跃科技”）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 (逐笔列示)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是	21,000,000	2020年11月13日	2021年02月09日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行	8.54%
合计	—	21,000,000	—	—	—	8.54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 (逐笔列示)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

江苏鱼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	是	1,000,000	2021年02月 09日	至办 理解 除质 押之 日止	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丹阳支行	0.41%	公司资金 需求
合计	—	1,000,000	—	—	—	0.41%	—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披露日，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3,983,450 股外，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,000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公司股份 245,983,4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54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103,0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 41.8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.27%。

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光明、吴群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26,811,8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58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103,000,000 股，占共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4.1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.27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控股股东鱼跃科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如公司股东股份变动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与解除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明细
- 3、股东关于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书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